

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0 及 99 年度前三季  
(股票代碼 4973)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 106 號 7 樓  
電 話：(02)8797-8833

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0及99年度前三季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資產負債表	6
五、	損益表	7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現金流量表	8 ~ 9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0 ~ 31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 14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 ~ 22
	(五) 關係人交易	23 ~ 24
	(六) 抵(質)押之資產	24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4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4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4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24 ~ 28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29 ~ 31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9 ~ 30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1	
	3. 大陸投資資訊	31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31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1001541 號

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未經本會計師核閱，因此本會計師無法表示意見，附列目的僅供參考。

除第三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五）所述，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附註十一所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相關之投資利益為新台幣 2,840 仟元，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之餘額為新台幣 1,430 仟元、其他負債－其他之餘額為新台幣 73,488 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之餘額為借餘新台幣 14,672 仟元。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及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第一段所述民國 100 年前三季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周筱姿

會計師

張明輝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0 號

(81)台財證(六)第 79059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1 0 月 2 4 日

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0年及99年9月30日

(民國100年9月30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民國99年9月30日未經核閱，亦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2100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313,997	16	\$ 564,460	3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七))	\$ 130,000	7	\$ 180,000	1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二)及十)	72	-	10,230	1	2120	應付票據	12,105	1	2,543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5,572	-	2,429	-	2140	應付帳款	403,201	22	415,090	26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488,505	26	213,893	14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三))	66,191	3	45,093	3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373,468	19	354,189	22	2170	應付費用	98,408	4	64,429	4
1160 其他應收款	86,308	4	59,285	4	221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五)	75,243	4	7,032	1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	37,112	2	2260	預收款項	5,106	-	9,611	1
120X 存貨(附註四(四))	376,148	19	311,900	20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四(八))	9,513	-	-	-
1250 預付費用	7,731	-	2,424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五))	5,649	-	6,212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三))	296	-	6,73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05,416	41	730,010	46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07	-	3,132	-	2420	長期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652,504	84	1,565,787	99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八))	126,051	6	-	-
基金及投資					2810	其他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	1,430	-	772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九))	-	-	4	-
固定資產(附註六)					2888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四(五))	73,488	4	89,705	6
成本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73,488	4	89,709	6
1501 土地	108,894	6	-	-	2XXX	負債總計	1,004,955	51	819,719	52
1521 房屋及建築	103,108	5	-	-	3110	股東權益				
1531 機器設備	84,611	4	26,947	2	3110	股本(附註四(十))				
1551 運輸設備	-	-	313	-	3110	普通股股本	519,718	26	454,280	29
1681 其他設備	1,808	-	501	-	3211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一))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298,421	15	27,761	2	3211	普通股溢價	107,887	6	97,966	6
15X9 減：累計折舊(附註四(六))	( 14,170 )	-	( 14,348 )	( 1 )	3310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二))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746	-	-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3,242	3	35,250	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85,997	15	13,41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90,391	15	192,505	12
無形資產					342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1,406	-	464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4,672 )	( 1 )	( 11,834 )	( 1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四(九))	-	-	328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四 (九))	-	-	( 1,399 )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1,406	-	792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956,566	49	766,768	48
其他資產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820 存出保證金	11,009	1	3,286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961,521	100	\$ 1,586,487	100
1830 遞延費用	6,882	-	2,214	-						
1888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九))	2,293	-	223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0,184	1	5,723	-						
1XXX 資產總計	\$ 1,961,521	100	\$ 1,586,487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筱姿、張明輝會計師民國100年10月24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慧民

經理人：袁培榮

會計主管：吳望平



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民國100年9月30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民國99年9月30日未經核閱，亦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99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淨利	\$ 147,287	\$ 95,757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67 )	( 230 )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回升利益	( 1,877 )	( 842 )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 2,840 )	6,051
折舊費用	10,010	2,312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2,735	( 15 )
各項攤提	6,060	6,015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0,000 )
應收票據	( 4,088 )	( 1,951 )
應收帳款	( 288,630 )	( 112,673 )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8,658	( 62,933 )
其他應收款	( 16,372 )	( 6,419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5,025	( 32,778 )
存貨	131,900	172,646
預付費用	( 6,076 )	( 1,377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362	3,27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0	( 2,857 )
應付票據	12,069	2,488
應付帳款	( 50,007 )	200,820
應付所得稅	8,763	( 1,372 )
應付費用	( 15,354 )	( 7,985 )
其他應付款項	25,276	16,491
預收款項	( 4,191 )	2,961
其他流動負債	452	4,88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3,105</u>	<u>272,275</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子公司	( 578 )	-
購置固定資產	( 6,768 )	( 2,927 )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375	72
購置電腦軟體成本	( 1,643 )	( 727 )
遞延費用增加	( 8,511 )	( 3,252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5,823 )	( 46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19,948 )</u>	<u>( 7,294 )</u>

(續次頁)

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民國 99 年 9 月 30 日未經核閱，亦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99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15,000 )	\$ 1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 7,136 )	-
員工行使認股權	8,000	18,078
發放現金股利	-	( 20,353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14,136 )	97,72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79,021	362,7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4,976	201,75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3,997	\$ 564,460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3,363	\$ 826
本期支付所得稅	\$ 36,283	\$ 30,131
<u>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u>		
購置固定資產	\$ 5,478	\$ 2,92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290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
本期支付現金	\$ 6,768	\$ 2,927
<u>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9,513	\$ -
已宣告未發放之現金股利	\$ 69,341	\$ -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張明輝會計師民國 100 年 10 月 24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慧民

經理人：袁培榮

會計主管：吳望平

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

(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民國 99 年 9 月 30 日未經核閱，亦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於民國 92 年 2 月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0 年 1 月 11 日奉准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臺買賣中心-興櫃市場交易。

(二)截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46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事項以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換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期末並就外幣貨幣性資產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二)資產負債區分為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 (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屬受益憑證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屬衍生性金融商品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五) 存 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 (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2. 自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起對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若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低至零為限，除非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背書保證或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若對投資公

司已具控制能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以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宜先歸屬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3.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七)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對於購建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相關利息支出並予以資本化。重大增添及改良支出列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2. 折舊之提列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平均法計提。各項資產主要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5~50年，其餘固定資產為3~9年。

#### (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 (九)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1~2年。

#### (十)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係製造過程使用耗材、租賃改良及裝潢工程等，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1~2年，採平均法攤銷。

#### (十一)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15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 (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

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因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依民國 92 年 3 月 17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衡量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 (十四)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6 年 3 月 30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13218 號令，本公司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之淨值，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 (十五) 收入及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十六) 普通股每股盈餘

1. 每股盈餘按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按追溯調整之股數計算，不考慮該增資股之發行流通期間，現金增資則依據該增資股之流通期間計算。
2.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時，對其潛在普通股列示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雙重表達。

#### (十七)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 (十八)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前三季之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前三季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99	\$ 83
支票存款	2,495	2,470
活期存款	57,827	215,054
外幣存款	224,332	287,648
定期存款	29,144	59,205
	<u>\$ 313,997</u>	<u>\$ 564,460</u>

###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		
受益憑證	\$ -	\$ 10,000
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合約	72	230
合計	<u>\$ 72</u>	<u>\$ 10,230</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前三季認列之淨損失分別為\$2,007 及

\$133。

2. 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資訊請詳附註十。

(三) 應收帳款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	\$ 515,554	\$ 247,634
減：備抵呆帳	( 27,049)	( 33,741)
	<u>\$ 488,505</u>	<u>\$ 213,893</u>

(四) 存 貨

	100 年 9 月 30 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196,836	(\$ 14,745)	\$ 182,091
半成品	43,063	( 1,302)	41,761
製成品	159,168	( 6,872)	152,296
合計	<u>\$ 399,067</u>	<u>(\$ 22,919)</u>	<u>\$ 376,148</u>
	99 年 9 月 30 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112,071	(\$ 6,394)	\$ 105,677
半成品	53,580	( 292)	53,288
製成品	157,372	( 4,437)	152,935
合計	<u>\$ 323,023</u>	<u>(\$ 11,123)</u>	<u>\$ 311,900</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0年度前三季	99年度前三季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110,696	\$ 4,079,038
呆滯及跌價回升利益	( 1,877)	( 842)
存貨報廢損失	1,075	842
存貨盤損	6	61
	<u>\$ 4,109,900</u>	<u>\$ 4,079,099</u>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前三季因出售部分跌價及呆滯商品，因而產生回升利益。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金額	持股 比率(%)	金額	持股 比率(%)
Silicon Power Computer & Communications Netherlands B.V.	(\$ 6,712)	100	(\$ 8,597)	100
Silicon Power Japan Co., Ltd.	( 66,776)	100	( 81,108)	100
Silicon Power Computer & Communication USA Inc.	889	100	-	-
廣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54	100	386	100
廣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87	100	386	100
	( 72,058)		( 88,933)	
加：轉列「其他負債-其他」	73,488		89,705	
	<u>\$ 1,430</u>		<u>\$ 772</u>	

1. 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前三季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認列投資利益\$2,840及投資損失\$6,051，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
2.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因順流銷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分別為\$3,031及\$4,859，業已沖銷並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科目項下。
3. 本公司因有意圖繼續持有 Silicon Power Computer & Communications Netherlands B.V.及 Silicon Power Japan Co., Ltd.，故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止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貸餘\$73,488及\$89,705，帳列「其他負債—其他」。
4.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4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申請解散子公司—廣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刻正辦理解散清算程序中。
5. 上列子公司均業已列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合併個體，另行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六)固定資產-累計折舊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房屋及建築	\$ 2,170	\$ -
機器設備	11,682	13,778
運輸設備	-	-
辦公設備	-	239
其他設備	318	331
	<u>\$ 14,170</u>	<u>\$ 14,348</u>

(七)短期借款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130,000</u>	<u>\$ 180,000</u>
利率區間	<u>1.3%~1.31%</u>	<u>1.15%~1.29%</u>

#### (八)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還款方式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擔保借款	自民國100年起分期攤還	\$ 135,564	\$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9,513)	-
		<u>\$ 126,051</u>	<u>\$ -</u>
利率區間		<u>1.375%</u>	<u>-</u>

#### (九) 退休金計劃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前三季本公司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皆為 \$ 0；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止，撥存於台灣銀行之退休金專戶餘額分別為 \$3,486 及 \$2,961。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前三季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459 及 \$7,313。

#### (十)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46,228 及員工紅利 \$21,131 轉增資，是項增資案業已辦理股本變更登記完竣。
2.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5 月 7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40,706 及員工紅利 \$11,162 轉增資，是項增資案業已辦理股本變更登記完竣。
3.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數皆為 60,000 仟股(其中保留 3,000 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之用)，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及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 51,972 仟股及 45,428 仟股。

#### (十一) 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二)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民國 100 年 6 月 28 日修訂後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

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視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酌予保留盈餘，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分派順序如下：

- (1) 董事監察人酬勞，提撥 2%。
  - (2) 員工紅利，提撥 10~20%。
  - (3) 視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提存保留盈餘。
  - (4) 餘額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之分派，須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4. 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規定，本公司若當年度發生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5.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8 日及 99 年 5 月 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7,992		\$ 10,885	
股票股利	46,228	\$ 1	40,706	\$ 1
現金股利	69,341	1.5	20,353	0.5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0 年 4 月 11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6.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前三季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22,077 及 \$9,272，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及 \$2,941 及 \$1,856。係以各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成數分別為 15%及 2%)。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7.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如上所述，其中員工股票紅利以每股 18.85 元計算配發 1,121 仟股。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99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 \$21,095 及董監酬勞 \$4,219 之差異為 \$46 及 \$9，主要係當年度損益預估認列及員工認股權之行使所致，並業已調整於民國 100 年度之損益。
8. 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如上所述，其中員工股票紅利以每股 17.2 元計算配發 652 仟股。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98 年度員工紅

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98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10,673 及董監酬勞\$2,135 之差異為\$496 及\$99，主要係公司考量未來營運資金需求所做之調整，並業已調整於民國 99 年度之損益。

(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100年度前三季	99年度前三季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5,138	\$ 21,725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 1,151)	14,476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1,160)	( 895)
五年免稅之所得稅影響數	( 8,056)	( 5,18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9,051	( 276)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951	-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	( 1,50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u>4,635</u>	<u>3,691</u>
所得稅費用	59,408	32,037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 14,362)	( 3,278)
預付稅款及扣繳稅款	( 15,051)	( 11,10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 29,051)	276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尚未支付數	<u>65,247</u>	<u>27,164</u>
應付所得稅	<u>\$ 66,191</u>	<u>\$ 45,093</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科目明細如下：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數	\$ 30,102	\$ 5,117	\$ 29,474	\$ 5,010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22,919	3,897	11,123	1,891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銷貨毛利	3,031	515	4,859	826
未實現兌換利益	( 54,311)	( 9,233)	( 5,849)	( 994)
		<u>\$ 296</u>		<u>\$ 6,733</u>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長期股權投 資損失	\$ 71,937	\$ 12,229	\$ 91,072	\$ 15,482
備抵評價		( 12,229)		( 15,482)
		<u>\$ -</u>		<u>\$ -</u>

3.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0年9月30日</u>	<u>99年9月30日</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9,392	\$ 24,457
	<u>99年度</u>	<u>98年度</u>
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0.53%	5.62%

4.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均為民國 87 年度以後產生。
5. 本公司奉准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自民國 95 年 1 月起享受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優惠。
6. 本公司財務所得與課稅所得之差異，主要係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及營所稅核定應補繳稅額估列入帳所產生。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8 年度。其中民國 95 年度、96 年度及 98 年度核定後應分別補徵稅額計 \$3,164、\$16,321 及 \$ 27,085，本公司均對核定結果尚有不服，依法提起行政救濟，民國 95 年度及 96 年度核定補徵案件目前刻正復查中；民國 98 年度核定補徵案件目前擬依法提起復查。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業將上列稅捐全數估列入帳。

(十四)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劃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92 年 10 月及民國 96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分別為 1,550 單位及 3,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以每股預定認購價格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認股價格不因任何因素調整。員工自被授予第一次及第二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分別屆滿 2 年及 1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皆為 10 年。
2.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u>100年9月30日</u>		<u>99年9月30日</u>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認股選擇權				
期初流通在外	811	\$ 10	2,710	\$ 10
本期給予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 股數	-	-	-	-
本期行使	( 800)	10	( 1,808)	10
本期失效	( 11)	10	( 91)	10
期末流通在外	-		811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	-	811	10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 選擇權	-		-	

3. 截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無流通在外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
4. 上述民國 92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因給與日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72 號函「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會計處理」適用日前，依規定無須追溯調整及認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酬勞成本。
5. 本公司認股選擇權計畫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 93 年度(含)以後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性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u>100年前三季</u>	<u>99年前三季</u>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147,287	\$ 95,757
	擬制淨利	147,287	94,727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2.90	1.87
	擬制每股盈餘(元)	2.90	1.85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2.82	1.83
	擬制每股盈餘(元)	2.82	1.81

上開認股選擇權計畫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各該項因素之加權平均資訊及公平價值如下：

	<u>100年9月30日</u>	<u>99年9月30日</u>
股利率	3%	3%
預期價格波動率	49.68%	49.68%
無風險利率	2.63%	2.63%
預期存續期間	4.375年	4.375年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 每股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單位：元)	\$ 7.0106	\$ 7.0106

#### (十五) 普通股每股盈餘

	<u>100年</u>		<u>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u>	<u>度</u>		<u>每</u>	<u>季</u>		<u>股</u>	<u>盈</u>		<u>餘</u>
	<u>金</u>			<u>額</u>			<u>(單位：新台幣元)</u>					
	<u>稅</u>	<u>前</u>		<u>稅</u>	<u>後</u>		<u>稅</u>	<u>前</u>		<u>稅</u>	<u>後</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	\$ 206,695	\$ 147,287	50,845	\$ 4.07	\$ 2.9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195									
員工分紅	-	-	1,199									
稀釋每股盈餘	<u>\$ 206,695</u>	<u>\$ 147,287</u>	<u>52,239</u>	<u>\$ 3.96</u>	<u>\$ 2.82</u>							

	99 年 度 前 三 季				
	金 額		追溯調整後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 (單位：新台幣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	\$ 127,794	\$ 95,757	51,112	\$ 2.50	\$ 1.8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684		
員工分紅	-	-	549		
稀釋每股盈餘	\$ 127,794	\$ 95,757	52,345	\$ 2.44	\$ 1.83

(十六)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0 年 度 前 三 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 89,637	\$ 138,237	\$ 227,874
薪資費用	73,860	120,434	194,294
勞健保費用	7,091	8,187	15,278
退休金費用	3,269	5,190	8,459
其他用人費用	5,417	4,426	9,843
折舊費用	9,966	44	10,010
攤銷費用	4,447	1,613	6,060

功能別 性質別	99 年 度 前 三 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 70,288	\$ 117,422	\$ 187,710
薪資費用	57,471	101,224	158,695
勞健保費用	5,409	6,919	12,328
退休金費用	2,730	4,583	7,313
其他用人費用	4,678	4,696	9,374
折舊費用	2,256	56	2,312
攤銷費用	4,338	1,677	6,015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Silicon Power Computer & Communications Netherlands B.V. (SILICON B.V.)	本公司之子公司
Silicon Power Japan Co., Ltd. (SILICON JAPAN)	"
廣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廣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刻正辦理解散清算中)
Silicon Power Computer & Communications USA Inc. (SILICON 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100年5月設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淨額

	100 年度 前三季		99 年度 前三季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SILICON B.V.	\$ 495,678	11	\$ 518,817	12
SILICON JAPAN	514,265	12	529,802	12
SILICON USA	5,413	1	-	-
	<u>\$ 1,015,356</u>	<u>24</u>	<u>\$ 1,048,619</u>	<u>24</u>

上開交易其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同，本公司對一般客戶之主要收款條件為貨到 30 天；對 SILICON B.V. 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對 SILICON JAPAN 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另對 SILICON USA 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45 天。

2. 應收帳款

	100 年 9 月 30 日		99 年 9 月 30 日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SILICON JAPAN	\$ 278,288	32	\$ 273,176	48
SILICON B.V.	91,826	11	118,125	21
SILICON USA	3,354	-	-	-
	373,468	43	391,301	69
減：逾期轉列其他應收款	-	-	( 37,112)	( 7)
	<u>\$ 373,468</u>	<u>43</u>	<u>\$ 354,189</u>	<u>62</u>

本公司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 93 年 7 月 9 日(93)基秘字第 167 號函之規定，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之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為其他應收款，其自轉列其他應收款起算帳齡分布情形如下：

	99 年 9 月 30 日				合計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0~120天	120~180天	180~240天	240~360天	
SILICON JAPAN	\$ 37,112	\$ -	\$ -	\$ -	\$ 37,112

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無此情形。

### 3. 其他應付款

	100 年 9 月 30 日		99 年 9 月 30 日	
	估該科目		估該科目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SILICON JAPAN	\$ 1,035	-	\$ 1,171	-

主要係子公司銷貨折讓或退回而產生之應付款項。

##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固定資產-土地	\$ 108,894	\$ -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物	100,938	-	"
	\$ 209,832	\$ -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為進貨商品及關稅記帳保證函而由銀行出具之履約保證計\$30,000。

##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 十、其他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0	年	9	月	30	日
			公 平 價 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1,278,859	\$	-	\$	1,278,859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718,957		-		718,95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35,564		-		135,564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72		-		72

	99	年	9	月	30	日
			公 平 價 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1,234,654	\$	-	\$	1,234,65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10,000		10,000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669,094		-		669,094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230		-		230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評價方法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係採浮動利率，以其帳面價值評估公平價值。

(二) 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265,564 及 \$180,000。

(三)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含財務避險)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經適當考量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本公司運用遠期外匯交易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規避已認列之外幣資產或負債或預期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因以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公平價值風險。並隨時監測匯率波動，設置停損點，以降低匯率風險。

(四)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負債資訊如下：

	100 年 9 月 30 日		
	外幣(仟元)	期末衡量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1,330	30.48	\$ 650,138
日幣	702,632	0.3975	279,296
歐元	2,501	41.23	103,116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元	29	30.48	889
日幣	( 167,990)	0.3975	( 66,776)
歐元	( 163)	41.23	( 6,71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1,190	30.48	341,071

	99 年 9 月 30 日		
	外幣(仟元)	期末衡 量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5,273	31.26	\$ 477,434
日幣	759,796	0.3742	284,316
歐元	3,171	42.58	135,021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日幣	( 216,750)	0.3742	( 81,108)
歐元	( 202)	42.58	( 8,59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1,694	31.26	365,554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及日幣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依實際狀況之需要，將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以規避可能之風險，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若依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部位核算，當新台幣兌美金每升值 1 元將使其公平價值下降 \$10,140；當新台幣兌日幣每升值 1 分將使其公平價值下降 \$703。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3) 價格風險

無。

2. 信用風險：

(1) 本公司投資受益憑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對象，皆係信用卓越之國內或國際金融機構，故預期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2)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1) 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2)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籌資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1) 本公司操作之受益憑證係為交易目的之持有，其現金流量將受市場利率波動之影響，惟本公司預期不致發生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 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當市場利率每增加 1%，將使本公司現金流出 \$2,656。

5. 預售遠匯合約

(1) 本公司尚未到期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0 年 9 月 30 日		
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日幣30,000仟元	100.9.20~100.10.14
	日幣30,000仟元	100.9.21~100.10.14
99 年 9 月 30 日		
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日幣100,000仟元	99.9.7~99.10.7
	歐元200仟元	99.9.15~99.10.8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交易主要係為規避外銷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2)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前三季認列之淨損失分別為\$2,020 及 \$264。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下列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係依該公司自行提供之資訊揭露，未經會計師核閱。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		期		末		備註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廣穎電通(股)公司	股票	Silicon Power Computer and Communications Netherlands B.V.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負債-其他	2,500	(\$ 6,712)	100	(\$ 6,712)	-
"	"	Silicon Power Japan Co., Ltd.	"	"	200	( 66,776)	100	( 66,776)	-
"	"	Silicon Power Computer and Communications USA Inc.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	889	100	889	-
"	"	廣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0	254	100	254	-
"	"	廣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0	287	100	287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備註
廣穎電通(股)公司	Silicon Power Computer and Communications Netherlands B.V.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495,678)	(11%)	註	註	註	\$ 91,826	11%	-
"	Silicon Power Japan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514,265)	(12%)	註	註	註	278,288	32%	-
Silicon Power Computer and Communications Netherlands B.V.	廣穎電通(股)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495,678	100%	註	註	註	( 91,826)	(100%)	-
Silicon Power Japan Co., Ltd.	"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514,265	100%	註	註	註	( 278,288)	(100%)	-

註：詳附註五(二)1.之說明。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廣穎電通(股)公司	Silicon Power Computer and Communications Netherlands B.V.	本公司之子公司	\$ 91,826	6.76	\$ -	-	\$ 46,707	\$ -
	Silicon Power Japan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 278,288	1.98	-	-	63,467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相關資訊：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十之說明；另子公司則無此情形。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持有	上期持有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廣穎電通(股)公司	Silicon Power Computer and Communications Netherlands B.V.	荷蘭	一般進出口	\$ 10,160 (€ 250,000)	\$ 10,160 (€ 250,000)	2,500	100	(\$ 6,712)	\$ 1,510	\$ 1,510	-
"	Silicon Power Japan Co., Ltd.	日本	"	2,813 (¥10,000,000)	2,813 (¥10,000,000)	200	100	( 66,776)	1,232	1,232	-
"	Silicon Power Computer and Communications USA Inc.	美國	"	578 (US\$20,000)	- -	20,000	100	889	267	267	-
"	廣鑫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及 買賣業務	500	500	50,000	100	254 (	101)	( 101)	-
"	廣瑞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台灣	"	500	500	50,000	100	287 (	68)	( 68)	-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

##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規定，另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